

重要提示

閣下如對本招股說明書的內容有任何疑問，應諮詢獨立專業意見。



CHINA SOUTH LOCOMOTIVE & ROLLING STOCK CORPORATION LIMITED

中國南車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發行

全球發行的股票數量	:	1,600,000,000股H股(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情況而定)
香港公开发行的股票數量	:	160,000,000股H股(可予調整)
國際發行的股票數量	:	1,440,000,000股H股(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情況而定)
最高發行價	:	每股香港公开发行股份2.76港元 (須於申請時繳足，待最終定價後多收款項可予退還，另加1%的經紀佣金、0.004%的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和0.005%的香港聯交所交易費)
面值	:	每股人民幣1.00元
股票代碼	:	1766

聯席全球協調人及聯席賬簿管理人
(按英文字母先後排序)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聯席保薦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按英文字母先後排序)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和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招股說明書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招股說明書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招股說明書(「招股說明書」)連同本招股說明書「附錄十一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所列的文件，已遵照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和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招股說明書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預計發行價將由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香港承銷商)和本公司在定價日協商確定。預計定價日約為2008年8月14日，但無論如何將於2008年8月19日之前。發行價將不會高於2.76港元，而目前預期不會低於2.49港元。申請香港公开发行股份的人士必須在申請時支付最高發行價每股香港公开发行股份2.76港元，連同1.0%的經紀佣金、0.004%的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和0.005%的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如最終決定的發行價低於2.76港元，則多收款項將予退還。

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承銷商，取得本公司同意後)，可在遞交香港公开发行申請截止日的上午之前，隨時將指標發行價範圍下調至低於本招股說明書所述的範圍。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最遲於遞交香港公开发行申請的截止日當日上午，在《南華早報》(英文)和《香港經濟日報》(中文)刊登有關調低指標發行價範圍的通告。如在遞交香港公开发行申請的截止日前已提交香港公开发行股份的申請，則即使其後調低指標發行價範圍，有關申請也不得撤回。更多詳情載於「全球發行安排」和「如何申請香港公开发行股份」兩節。

如由於任何原因本公司和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承銷商)未能就發行價達成一致意見，是次全球發行(包括香港公开发行)將不會進行而失效。

如在H股於香港聯交所首個交易日上午8時正前出現若干理由，則聯席全球協調人(本身和代表香港承銷商)有權終止香港承銷商依據香港承銷協議履行香港公开发行股份的認購與獲得認購申請的責任。上述理由載於本招股說明書「承銷」一節。敬請閣下參閱該節以了解更多詳情。

H股並未亦將不會遵照美國證券法的規定進行登記，且除非符合144A規則或其他美國證券法豁免登記條款的規定，未必可以在美國境內出售或另作轉讓。

本公司的註冊地與絕大多數業務均位於中國。有意投資者應了解中國與香港在法律、經濟和金融體制上的差別，以及投資於中資企業可能涉及的種種風險。有意投資者應同時了解中國大陸的監管體制有別於香港，並應考慮本公司H股的不同市場性質。此種差別與風險載於本招股說明書「風險因素」和「附錄六一主要法律及監管條文概要」兩節。

2008年8月8日